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11 月 30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方正富邦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10%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2	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80%+恒生科技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3	方正富邦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3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沪深300成长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4	方正富邦金立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5	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3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沪深300成长指数收益率*3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6	方正富邦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7	方正富邦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8	方正富邦策略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9	方正富邦天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5%+恒生指数收益率×5%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10	方正富邦致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5%+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
11	方正富邦天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45%+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5%+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12	方正富邦稳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10%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50%+中债-综合全价（3-5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4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13	方正富邦瑞实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60%+中债-综合全价（3-5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3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后续将一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founderff.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2026年11月30日起生效。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

网址：<https://www.founderff.com/>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

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1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本次调整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操作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基于基金产品投资风格，基金合同关于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等的约定，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国别或地区、市场板块、货币类型等，参考基金的历史持仓，综合考虑业绩比较基准的代表性、客观性和持续性，以及基准要素的市场代表性及其是否纳入行业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库，对以下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和/或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等进行调整。此外，本次调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基准要素名称进行规范表述。

一、方正富邦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5\%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偏股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结合定量与定性的分析方法，自上而下考察市场估值以及行业基本面，自下而上通过对细分行业的变化、价格及技术的最新进展、个股的核心竞争力等方面的考察决定组合配置，同时也兼顾质地相对普通但是估值低估的公司。力争通过精选优秀企业，持续优化投资组合，为投资者贡献更高价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的

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并将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75%调整为90%。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整为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 $\times$ 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3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 $\times$ 80%+恒生科技指数收益率 $\times$ 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偏股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其中投资于科技创新主题的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等，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系统地分析中国证券市场的特点和运作规律，以宏观经济数据、上市公司相关数据、债券和外汇市场相关数据为研究分析对象，构建

投资组合。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注重长期和基本面投资，深入研究行业和挖掘公司。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为80%，将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对应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调整为“恒生科技指数”，并保持10%的基准要素权重不变。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对应的“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为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方正富邦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50\%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成长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偏股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50%），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 A 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沪深300成长指数”，并将权重由50%调整至80%，将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的“恒生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为10%。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的“中证全债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调整为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方正富邦金立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50%-95%，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 A 股股票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并将基准要素权重由60%调整至90%。本基金结合国内、国际宏观经济情况，综合考虑交易量、市场供求关系、久期、付息频率等因素，优选其中具有价格优势的标的进行投资。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证全债指数”，并将基准要素权重由40%调整至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 \text{沪深300成长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采用价值型策略，将采用“自下而上”的方式，结合定量、定性分析，考察和筛选具有综合比较优势的个股作为投资标的。根据市场的变化，本基金对价值、成长、收益三类股票，可能会设定不同的估值指标。本基金秉承精选个股和长期价值投资理念，力争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基准要素由单一“沪深300指数”调整为“沪深300指数”与“沪深300成长指数”，并将前者基准要素权重从70%调整为60%，后者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30%。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财政货币政策变化的研究分析，以定量辅助手段预测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利率期限结构的变化，综合运用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杠杆放大等多种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越所对应基准的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对应的“中证全债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为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六、方正富邦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 \text{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2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偏股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等投资比例限制，基于本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股票类资产中，本基金通过综合评估各个行业的景气度周期、盈利趋势、产业生命周期等因素，并结合行业当前的估值水平，通过行业轮动的策略调整行业配置，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的“沪深300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为70%，将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并将基准要素权重从10%调整至20%。债券类资产中，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趋势、金融货币政策、供求因素、估值因素、市场行为因素等进行评估分析，将采取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不同券种之间进行配置。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指数”调整为“中证全债指数”，并将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至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七、方正富邦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20\% +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偏股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资产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等投资比例限制。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沪深300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为70%；本基金合同规定“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恒生指数覆盖标的为89个，港股通指数覆盖标的560个，差距明显，恒生指数无法完全反应港股通成分股的走势。故本基金将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并将基准要素权重从10%调整为20%。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

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对应的“中证全债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为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八、方正富邦策略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3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偏股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资产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 A 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范围内的优质公司，本基金以稳健收益为目标，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结合多种投资策略，充分把握市场机会，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

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沪深300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为70%；本基金合同规定“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恒生指数覆盖标的为89个，港股通指数覆盖标的560个，差距明显，恒生指数无法完全反应港股通成分股的走势。故本基金将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并将基准要素权重从10%调整为20%。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对应的“中证全债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为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九、方正富邦天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50\% + \text{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45\%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范围内的优质公司，本基金秉承精选个股和长期价值投资理念，力争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沪深300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调整为70%，将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恒生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调整为10%。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对应的“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5%调整为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方正富邦致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5%+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偏股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50%），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 A 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范围内的优质公司，本基金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研究分析，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将基准要素权重从65%调整为85%，并将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对应的“恒生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由10%调整为5%。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对应的“中证全债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调整为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一、方正富邦天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5%+恒生指数收益率×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注重长期和基本面投资，深入研究行业和挖掘公司，秉承精选个股和长期价值投资理念，力争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沪深300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调整为70%，将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对应的“恒生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调整为15%。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将采取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不同券种之间进行配置。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对应的“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5%调整为1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二、方正富邦稳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50%+中债-综合全价（3-5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4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等资产。基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90%调整为95%，本基金的债券投资主要通过类属资产配置策略、组合久期配置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等投资策略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中债-综合全价（3-5年）指数”，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50%、45%。同时本基金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由10%调整为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三、方正富邦瑞实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内容

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60%+中债-综合全价（3-5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3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本基金本次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同时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以使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等资产。基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80%调整为95%，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投资主要通过类属资产配置策略、组合久期配置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等投资策略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中债-综合全价（3-5年）指数”，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60%、35%。同时本基金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由20%调整为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定位，符合基准需与实际投资策略匹配的监管要求。

本次调整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不会影响基金正常投资运作，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